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高教〔2023〕58号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工作的有关部署，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以下简称拔尖计划2.0），加快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决定开展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遵循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成长规律，以体制机制创新和教育教学改革为重点，强化使命驱动，注重大师引领，创新学习方式，提升综合素养，促进学科交叉、科教融合，深化国际合作，科学选才鉴才相结合，进一步拓围、增量、提质、创新，对标国内先进水平，建设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一流基地，着力培养未来的杰出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和医学科学家，提升广西硬实力、软实力和健康力，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

美广西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建设目标

在不同领域建设一批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立健全符合不同领域基础学科拔尖学生重点培养的体制机制，引导优秀学生投身基础科学研究，形成有利于基础学科拔尖人才成长的良好氛围，实现教育理念与模式、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创新，不断探索积累可推广的先进经验与优秀案例，初步形成广西特色、区域一流水平的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体系，促进一批勇攀科学高峰、推动科学文化发展的优秀拔尖人才崭露头角。

三、基本原则

坚持超前规划，长远布局。面向国家和广西战略需求、人类未来发展、思想文化创新和基础学科前沿，超前谋划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尊重拔尖人才成长规律，坚持长周期支持、长周期观测、长周期评价，立足长远、厚植土壤、注重培育，从长计议、循序渐进、持续投入。

坚持学校主体，协同联动。以学校为培养主体，鼓励自主化、多元化探索，加大校内政策、资源整合力度，建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立有关政府部门、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多方联动的协同工作机制，统筹优质资源，提供良好保障。

坚持聚焦中心，特色发展。以人才培养为核心，推进改革、汇聚大师、整合资源，努力构建广西特色、区域一流水平的基

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体系。鼓励学校基于学科特点，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基础医学三个领域开展自主探索、实现特色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开放交融。积极探索导师制、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等培养模式，进一步推动制度创新、模式创新、机制创新，探索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的广西方案。坚持国际标准，推动国内外双向合作，注重学科交叉、科教融合，促进学生中西融汇、古今贯通、文理渗透。

四、建设任务

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是高校实施拔尖计划 2.0 的具体载体。高校要给予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充分自主权、配套特殊政策和充足财物保障。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既可以是高校已经成立以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为重点的试点学院或内设机构，并坚持继续完善；也可以是高校学科优势突出、教学质量高的二级学院或单位的新设机构；还可以是高校根据承担国家和广西教学、科研任务的需要，组建的跨学科人才培养基地或其他教学实体。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要坚持学生中心、持续改进的理念，加大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改革创新力度。

（一）科学选才。鼓励高校用好有关招生政策，创新人才选拔录取方式，完善评价标准，加强对各类偏才、怪才等学生的全面考察，真正发现志向远大、学术潜力大、综合能力强、

心理素质好的优秀学生。不断完善科学化、多阶段的动态进出机制，对进入基地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查、合理引导、科学分流。

（二）精心育才。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素质教育，培育爱国主义、科学道德、批判精神和创新精神等，使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加强学科交叉融合，促进中西融汇、古今贯通、文理渗透。坚持因材施教，突出领域特色和学生特点，定制人才培养方案，灵活教学组织方式，重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完善学业、科研和生活导师制，给予学生全流程、全方位指导帮助。汇聚全球优质资源，促进学生与国内外学术大师深度合作，拓展学生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理解沟通能力。

（三）厚植土壤。探索新时代书院制，汇古、今、中、外于一处，融浸、养、熏、育为一体，化学问探究和人格养成于一身。探索特色化管理运行机制，实现教授、专家治理与专业管理团队的有机结合，实现教学管理灵活高效，实现与校内外相关机构的顺畅对接。探索完善评价体系，促进各类教师潜心育人，助力各类学生健康成长、成才。

五、建设规划

（一）实施范围。数学、物理学（含力学）、化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地理科学、海洋科学、地质学、心理学、基础医学（含药学）、哲学、经济学、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

（二）基地数量。计划遴选建设 30 个左右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其中理科基地 19 个左右，医学基地 4 个左右，文

科基地 7 个左右。每个学科的基地数量不超过 3 个。

（三）培养规模。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获批建设后，每个基地每年的招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0 人。

六、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

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二）申报名额。

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申报基地数量不超过 9 个。其他学校申报数量不超过 3 个。

（三）申报条件。

1. 目标“高”，致力于培养未来全国或区域领跑者。基地育人目标符合拔尖计划 2.0 的定位，致力于培养具有家国情怀、人文情怀、世界胸怀，能够勇攀世界科学高峰、引领人类文明进步的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医学科学家。

2. 基础“实”，人才培养改革成效显著。申报高校能把握人才培养改革方向，在课程建设、教学方法、学生考核方式等方面开展改革并取得积极成效。已开展拔尖学生培养的前期探索，申报基地涉及的专业领域教学改革成效显著。拥有一级学科博士或硕士学位授权点。优先支持广西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相关的学科专业申报基地。部分基础相对薄弱但符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基地可进行培育。

3. 模式“新”，厚植英才成长土壤。生源整体质量高，能

够建立科学化、多阶段的动态进出机制。深入探索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三制”交叉融通的创新育人模式。探索中西贯通的现代书院制，注重“浸润”“熏陶”“养成”“感染”“培育”；探索导师制，吸引理念新、能力强、肯投入的优秀教师集群参与计划；探索学分制，以学分积累作为学生毕业标准，为优秀学生早成才、快成才提供制度安排。

4. 保障“优”，打造英才培养绿色通道。申报高校成立了由校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由知名学者和教学名师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的工作小组，为计划实施提供组织支持。能够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推进制度创新，建立了拔尖人才培养的质量监测与持续改进机制。能够统筹各类资源支持拔尖人才培养。

七、申报方式

有意向申报的高校应在 2024 年 1 月 5 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我厅：

（一）申报公文。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汇总表（详见附件 1）作为公文附件一并上报，纸质版一式 1 份，电子版为 excel 格式。

（二）拔尖计划 2.0 总体工作方案，要求详见附件 2。纸质版一式 7 份，电子版为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

（三）基地工作方案。参照拔尖计划 2.0 总体工作方案内容提纲撰写，须体现基地涉及的专业基本情况（含专业办学历

史、学生规模、师资队伍、科研情况、教学改革情况等）和拔尖人才培养特色。每个基地的方案 5000 字左右。纸质版一式 7 份，电子版为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

（四）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数据采集表（详见附件 3）。纸质版一式 7 份，电子版为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

（五）相关支撑材料。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高教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罗恒，0771—5815185；胡衡，0771—5815557。邮箱：gxgjc@126.com。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 1908 办公室。邮编：530021。

附件：1. 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汇总表
2. 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工作方案
3. 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数据采集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自治区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 基地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	基地名称	相关本科专业	相关硕点、 博点	相关广西 一流学科	负责人

附件 2

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工作方案

学校名称（盖章）：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二〇二三年

材料要求

****大学拔尖计划 2.0 总体工作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一、目标定位；
 - 二、申报基地概况（基地名称、涉及专业等）；
 - 三、工作基础（前期学校开展拔尖人才培养的重要举措和成效等）；
 - 四、育人机制和措施（含拔尖人才培养的总体理念、思路、举措、管理机制等，体现强化使命驱动，注重大师引领，创新学习方式，提升综合素养，促进学科交叉、科教融合，深化国际合作，科学选才鉴才，质量持续改进等改革要求）；
 - 五、条件保障（含经费保障、组织保障、师资保障等）；
 - 六、工作特色。
- （10000 字左右）

附件 3

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申报数据采集表

一、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基地名称	
涉及专业名称	
依托单位名称	
学校拟投入经费情况（万元/年）	

注：（1）表中所有名称必须填写全称。（2）涉及专业应在拔尖计划 2.0 实施范围内，即：数学、物理学（含力学）、化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地理科学、海洋科学、地质学、心理学、基础医学（含药理学）、哲学、经济学、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如涉及多个专业，用逗号隔开。（3）如基地涉及多个依托单位，用逗号隔开。

二、拔尖人才培养前期探索

校级基础科学人才培养基地	
试点学院	
拔尖人才培养试点班（学院）	
书院	
其他	

注：（1）如有“校级基础科学人才培养基地”“试点学院”或“拔尖人才培养试点班（学院）”需填写单位名称，没有填写“无”。（2）如已开展了书院制探索，需填写书院名称。

三、教师队伍

两院院士（人）	
国家级教学名师（人）	
其他高层次人才（含诺贝尔奖、图灵奖、菲尔兹奖等国际级科学奖获得者，国家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国家优秀青年基金、“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马工程首席专家或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自治区杰出人才支持计划（自治区院士后备）、自治区“八桂学者”、自治区特聘专家等）（人）	
具有正高级职称教师（人）	
讲授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的教授占本专业授课教师数量的比例（%）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授课的比例（%）	
教授授课年均学时数（学时）	
国外专家担任兼职教师（人）	

注：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

四、招生情况

年份	招生计划数	实际招生数	一志愿专业录取数	实际报到数	专业录取平均分
2021					
2022					
2023					

注：（1）按大类招生的（含全部按大类招生和部分按大类招生），每一年度的招生情况合并填写。（2）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

五、国际合作基础

年份	出境交流 学生数 (人次)	出境交 流半年 以上学 生数(人 次)	海外研修半 年以上教师 数(人次)	与国外高水 平大学签订 合作协议数 (项)	境外教师 开设课程 数(门)
2021					
2022					
2023					

注：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

六、近3年教育教学改革成效

教师承担自治区级及以上教改项目（项）	
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项）	
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填写流专业名称）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门）	
国家级教学团队（个）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个）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银奖（项）	

注：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

七、支撑条件

国家重点实验室（个）	
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个）	
教育部前沿科学中心（个）	
承担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项）	
学科交叉研究平台（个）	
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个）	
国家级、自治区级高端智库（个）	
相关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填写学科名称）	

注：如基地涉及多个专业，请自行增加表单填写。